

台灣護理學會 函

機關地址：106439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81 號 4 樓
聯絡人：林素玉 專員
電話：(02)2755-2291 轉 28
傳真：(02)2325-8652
電子信箱：ndms@twna.org.tw

受文者：文列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15日
發文字號：陳字第 1100000511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說明八

主旨：本會將舉辦「臨床教學策略與模式競賽-護理臨床教師組」，敬請惠予公告周知並鼓勵貴單位護理臨床教師踴躍報名參賽。

說明：

- 一、辦理目的：因應世代變遷，護理臨床教學的策略與模式亦需不斷地更新及促進學習效果，因此護理臨床教師需要依據課程目標及教學理論，發展創新教學策略與模式，以培養學習者臨床思考判斷能力、臨床操作能力及對臨床護理實務的興趣。
- 二、辦理單位：台灣護理學會護理行政委員會
- 三、參賽資格及教案規範（以下條件均須符合）：
 - (一)由服務機構護理(部、科)主任推薦報名參加。
 - (二)參與競賽成員須具衛生福利部臨床護理師培訓計畫之護理臨床教師資格(需檢附通過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之師資認證證明)，且擔任護理臨床教師。
 - (三)參與競賽每案成員至多 3 人，皆需為本會活動會員。
 - (四)目前任職「通過教學醫院評鑑之機構」(以報名截止日為準)。
 - (五)參賽教案之教學對象須註明為衛生福利部臨床護理師培訓計畫之學員。
 - (六)請選取教學歷程中最具精華、創意且值得推廣之教學策略參賽。
- 四、本競賽活動報名費：免費。
- 五、受理件數：依服務機構床位數，小於 1000 床者以 1 件為限，1000(含)床以上者以 2 件為限。
- 六、受理報名期間及方式：110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前將參賽報名表(附件一)、「授權同意書」(附件二)、「臨床教學策略與模式教案」書面資料一式 3 份(及電子檔光碟一份)，以郵寄(郵戳為憑)或親送(截止日下午 5 時前)至本會(地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81 號 4 樓 台灣護理學會收，信封請註明「參加臨床教學策略與模式競賽」)，逾期恕不受理，並至 <https://forms.gle/dSkq8Nk4YsQYZf3c8> 報名。

七、競賽時程規劃（依本會正式函文或網站公告之訊息為準）：

- (一)公布初審通過名單：110年9月底前。
- (二)複審：110年11月11日（地點規劃：臺北榮民總醫院）。
- (三)公布得獎名單：複審競賽當日。
- (四)頒獎典禮：111年本會之會員代表大會。
- (五)成果發表會：111年度。

八、隨函檢附：護理臨床教師組「臨床教學策略與模式競賽作業要點」(內含報名表、授權同意書、初審評分表及複審評分表)。作業要點及相關附件請見本會網站 <http://www.twna.org.tw>【學術活動/臨床教學策略與模式競賽/作業要點(護理臨床教師組)/相關檔案下載】。

正本：各護理院校、各級學校、醫療院所、衛生福利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各縣市衛生局、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各縣市護理師護士公會、國防部軍醫局、各護理相關團體等單位
副本：本會理監事及相關委員會

理事長 **陳靜敏**

裝

訂

線